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524099.SZ	25 川投 K1
524012.SZ	24 川投 K2
148872.SZ	24 川投 K1
148360.SZ	23 川投 K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战略重组进展情况
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受托管理人”）作为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投集团”或“发行人”）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3 川投 K1”，债券代码 148360.SZ）、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4 川投 K1”，债券代码 148872.SZ）、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4 川投 K2”，债券代码 524012.SZ）、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5 川投 K1”，债券代码 524099.SZ）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

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存续期监管业务指引第2号——临时报告(2023年10月修订)》等相关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广发证券现就以下重大事项予以报告:

一、事件基本情况

2025年1月14日,川投集团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签署了《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合并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根据该《补充协议》,新公司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四川省国资委”)、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发展”)及四川省财政厅,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省国资委。四川省国资委、四川发展、四川省财政厅出资金额分别为15,516,740,000元(占比50.054%)、14,053,230,000元(占比45.333%)、1,430,030,000元(占比4.613%)。《补充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公章后生效。

发行人已于2025年1月16日披露《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重组的进展公告》。

二、可能产生的影响

目前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广发证券将持续关注本次合并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及偿债能力的影响。

三、受托管理人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广发证券作为“23川投K1”、“24川投K1”、“24川投K2”、“25

川投 K1”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存续期监管业务指引第 2 号——临时报告（2023 年 10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就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重组进展情况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2日